## **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等3部门关于组织企业申报“天府益企计划•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及创业支持行动”项目的通知**

四川天府新区、成都东部新区、成都高新区、各区（市）县党委组织部、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财政部门：

按照省委组织部、经济和信息化厅、财政厅开展“天府益企计划·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及创业支持行动”项目申报工作部署和要求，现将经济和信息化厅等3部门《关于开展“天府益企计划·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及创业支持行动”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川经信创服〔2022〕106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转发你们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请各区（市）县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市财政局、市经信局、市科技局《关于转发四川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成财制〔2020〕19号）和《通知》要求，组织做好项目申报推荐工作，落实主体责任，严格核实申报材料并留存备查，指导组织企业登录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门户网站（https://jxt.sc.gov.cn）公共服务栏目中的四川省工业项目（资金）管理平台，选择相应方向进行填报，请各区（市）县和申报企业于6月24日前完成项目入库和审核工作。

二、请各区（市）县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商同级组织部门（人才办）确认申报单位属于拟支持范围，对申报单位申报资格、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初审及现场核实，于6月24日前将相关材料一式四份报市经信局。

三、相关材料包括各区（市）县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组织部门（人才办）、财政部门联合行文的推荐文件；推荐汇总表（见《通知》附件1）；企业申报资料（见《通知》附件2）。企业申报资料统一规格为A4尺寸，双面打印，封面颜色统一采用白色。书脊应写明申报单位名称及“2022年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及创业支持行动”字样。封面、骑缝及材料中复印件应加盖申报单位公章。材料须装订整齐、牢固，防止脱页，各项材料之间用彩色插页隔开并写明内容名称。

四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。

成都市经信局企业服务处：潘强，028-61885840；

平台技术服务：信息中心，028-86264185。

特此通知。

[点击下载附件](http://cdjx.chengdu.gov.cn/cdsjxw/c132860/2022-06/17/7e750a902976451ab9804fb80a45b618/files/d0c114a105104426b51d1c07d2d3627c.doc%22%20%5Ct%20%22http%3A//cdjx.chengdu.gov.cn/cdsjxw/c132860/2022-06/17/_blank)：关于开展“天府益企计划·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及创业支持行动”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（川经信创服〔2022〕106号）

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成都市委组织部

成都市财政局

2022年6月16日